

中原機車停車場/使用及管理規範

- 一、中原機車停車場 (以下稱本停車場) 之停車種類及車位數：機車平面停車位 (不包括大型重型機車)，共計 516 格停車位 (含身心障礙專用停車位 11 格停車位)。
- 二、本停車場營業時間：二十四小時服務/全年無休。
- 三、租用停車位收費標準：
 - (一) 臨時停車：一小時內新台幣 (下同) 15 元；逾一小時以上 25 元 (當日最高收費 25 元)。但午夜零時起系統重新計時計費。
 - (二) 定期租約停車 (優惠方案)：
 1. 月租-1 個月方案：360 元/月..... (約 12 元/日)
 2. 月租-2 個月方案：720 元/月..... (約 12 元/日)
 3. 季租方案：998 元/季..... (約 11 元/日)
 4. 半年租方案：1808 元/6 月..... (約 10 元/日)
- 四、【進場】：車輛應於完成車牌辨識閘門開啓後進場停車，並採先進場者優先自由選擇空停車格停車，迄至停車位屆滿為止，即不得進場停車。
- 五、【計時與計費】：車輛進場電眼完成車牌辨識後，即開始計時，迄至離場前至收費亭自動繳費機輸入車號及完成無現金之電子付費 (例如：悠遊卡、一卡通...等) 繳費後為止，期間即為停車時間，並由收費機電腦自動計費。
- 六、【離場】：除定期租約停車之車輛得不需事先至收費亭完成繳費手續，即可逕行離場外，凡臨時停車者皆需事前先完成繳費，且車輛行至出口感應區並經車牌正確辨識後，閘門始會自動開啓提供車輛合規離場 (但繳費後應於十五分鐘內離場，逾時收費系統將重新計費)。
- 七、**若因系統問題無法順利進、離場，請掃描右下方 QR-Code 取得聯絡方式，會有專人協助處理。**
- 八、機車行經入口 (或出口) 之閘門前，若未暫停依序完成車牌辨識並等待至閘門開啓時，請勿跟隨前車進、離場，如因跟車或強行進、離場致機車損壞，本停車場不予負責。同上，若因故意或過失致停車場各項設施毀損時，停車位租用人 (含車輛使用人) 應連帶對本停車場負損害賠償責任。
- 九、機車進、離場或停放時皆應遵循停車場內標誌、標線、告示或依管理人員指示方向進出或按停車格位入格停妥車輛，俾確保安全。**如有任意停放致妨礙其他車輛行進或停放者，本停車場得不事前通知車主即逕將車輛移置至適當處所，並得請求車位租用人支付 158 元移置費。**如因違反本管理規範停放導致停車場內意外事故或損壞相關停車設施，車位租用人 (含車輛使用人) 應連帶對本停車場負損害賠償責任。
- 十、車輛停妥後，應即熄火，不得在停車場內逗留，並嚴禁行經進、離場閘道進出取車，且車輛禁止裝載易燃、易爆或其他危險物品進入本停車場停放，否則應負擔一切因而發生之損害賠償責任。
- 十一、車輛停放期間本停車場不負保管責任，如遭盜竊、碰撞或遇上不可抗力之災害等情事時，概由車主自行負責。但因可歸責於本停車場之事由者，則不在此限。
- 十二、**凡車輛停放於停車場內逾期超過七日以上未駛離之臨時停車者，本停車場得通知車主限期補繳停車費，逾期未補繳者，報警或依法處理。**
- 十三、如有違反本使用及管理規範並屢經規勸不聽從者，本停車場得取消該車號入場或停放權限，並對違規車主追繳停車費及請求損害賠償。
- 十四、其他未盡事宜，悉依現行有關法令規定、習慣及慣例等辦理之。
- 十五、**本停車場消費者服務電話：周一至周五 8:30 ~ 17:00 請撥打專線 0911-066-412 或 03-4631586，其餘時段 (含例假日) 請掃描右方 QR-Code 取得聯絡方式與相關資訊，會有專人為您服務。**
- 十六、本停車場已投保華南產物保險公司公共意外責任險，其保險契約之最高賠償金額為新台幣貳仟肆佰萬元整，特此公告。



【定期租約線上表單】



【官方客服 LINE 專線】